

## 內部公文

收文者：證券與期貨分公司/部門最高主管、財行主管、全體營業同仁

頁次：共 1 頁

發文者：交易結算部

日期：115年4月21日

文號：500-115069號

主旨：公告調整晶技期貨(ITF)、信昌電期貨(PKF)所有月份保證金適用比例，並自 115 年 4 月 22 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。

說明：根據台灣期貨交易所公告

契約 中文簡稱	契約 代碼	契約 ABC值	調整後 原始保證金	調整後 維持保證金	調整後 結算保證金	調整前 原始保證金	調整前 維持保證金	調整前 結算保證金
晶技期貨	ITF		27.00%	20.70%	20.00%	13.50%	10.35%	10.00%
信昌電期貨	PKF		24.30%	18.63%	18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
上述保證金調整自 115年4月22日一般交易時段收盤後生效，115年5月5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，晶技期貨恢復為115年4月17日調整前之保證金，信昌期貨恢復為115年4月22日調整前之保證金

其所有未平倉部位溯及既往，一律適用新保證金額度。請留意帳戶保證金水位，避免因保證金變動造成交易風險。

期貨交易結算部